

仲恺农业工程学院（教务部）文件

招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做好我校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 招生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2023年度第二学士学位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校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招生计划

请各学院根据本学院实际和相关专业人才培养要求，积极申报并合理编制第二学士学位招生专业及计划（附件2）。

二、制定招生考试办法

请各学院同时做好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办法（初审方案及面试方案）的制定工作。

三、材料上交

请各学院于5月4日12:00前将附件2及招生考试办法（学院负责人签字并学院盖章）交至海珠校区教学楼406；电子版同时发送至469078414@qq.com（邮件名请注明“**学院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计划及考试办法”）。

联系人：罗迅捷，电话：（020）89003030。

- 附件：1.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2023年度第二学士学位教育工作的通知
- 2.各学院申报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

教 务 部

2023年4月28日